2024年海南白驹学校预算

目录

1. 海南白驹学校概况
2. 主要职能
3. 海南白驹学校2024年单位预算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0.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1.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2.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3.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4. 海南白驹学校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5. 名词解释
16. 海南白驹学校概况
17. 主要职能

（一）海南白驹学校位于海口市琼山区振发路，是海口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因纪念琼崖革命领导人冯白驹将军而得名，是一所有着红色基因和革命传统的学校。学校占地面积66亩，总建筑面积38111平方米，现有五栋教学楼和400米标准运动场、图书馆、体育馆等附属设施。

学校办学规模较大，现有124个教学班，学生6433人，教师358人，其中有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1名，特级教师1名，高级教师21名，省、市级骨干教师34名，硕士研究生22名，平均年龄32岁，教师队伍呈年轻化、专业化、高素质的发展态势。

（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坚持正确的办学方向；认真执行教委颁发的小学思想品德教育大纲，采取生动有效的教育措施和方法进行以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为中心的思想品德教育，为把小学生培养成“四有”公民打下初步的思想基础。

（三）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教育行政部门关于教育工作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实施教育工作，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及提供相关社会服务。

（四）近年来，学校肩负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以海南红色革命历史和冯白驹将军忠贞不渝、英勇无畏的爱国情怀为思想根基来凝练学校精神，积极打造红色文化场域，通过多元化红色教育，培育家国情怀，赓续红色血脉，帮助学生打牢精神底色，构筑立德树人新格局，赋能学校高质量发展。学校通过对冯白驹生平、功绩、精神和琼崖纵队革命史的深入研读，立足学校校情和新时代育人方向，提炼出理念系统。

第二部分 海南白驹学校2024年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海南白驹学校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南白驹学校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南白驹学校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7264.47万元。其中，收入总计7264.47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7260.41万元、上年结转4.0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4.07万元；支出总计7264.47万元，包括教育支出5471.15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62.38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617.93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413.02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海南白驹学校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白驹学校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7260.4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30.3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多，本年度在编教师增多及工资薪金标准提高随之的各项保险及住房补贴缴费、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类）支出5471.15万元，占75.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762.38万元，占10.50%；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617.93万元，占8.50%；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413.02万元，占5.6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2024年预算数为5471.1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792.1万元，主要是我校2024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由原来的初中教育变成小学教育及在编人员数量工资薪级标准增多，支出增多。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491.6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95.76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在编人员增多及工资薪级标准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45.8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7.88万元，主要是本年度缴费基数增大。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2.9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42万元，主要是工资薪级标准提高。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0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78万元，主要是因为2023年度有两名遗属人员，2024年有一名遗属人员满十八周岁，不再发放遗属生活补助。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276.3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1.55万元，主要是在编人员数增多工资需求多及工资薪级标准提高。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341.5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7.93万元，主要是在编人员数增多工资需求多及工资薪级标准提高。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406.7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90.11万元，主要是在编人员数增多工资需求多及工资薪级标准提高。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为6.2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27万元，主要是本年度住房补贴纳入预算管理。

三、关于海南白驹学校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白驹学校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5744.2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432.8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邮电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311.33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办公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海南白驹学校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南白驹学校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98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9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98万元），较上年预算下降14.86%下降的主要原因包括：严格执行中央八大规定及公务用车改革，厉行节约，加强公车管理，提高使用效率，减少不必要的费用支出。公务车保有量1辆，无购置计划；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海南白驹学校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

五、关于海南白驹学校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白驹学校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海南白驹学校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元，无各项构成。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海南白驹学校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元，无各项支出。

六、关于海南白驹学校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南白驹学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海南白驹学校2024年收支总预算7704.47万元。

七、关于海南白驹学校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白驹学校2024年收入预算7704.47万元，其中：上年结转4.07万元，占0.05%；经费拨款收入7260.41万元，占94.24%；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440万元，占6.1%。比上年预算数7074.43增多630.04万元，主要是在编人数增多人员经费及工资薪金标准提高随之的各项保险及住房补贴缴费增加。

八、关于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白驹学校2024年支出预算7704.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744.2万元，占74.56%；项目支出1960.28万元，占25.44%。比上年预算数7074.43增加630.04万元，主要是在编人数增多人员经费及工资薪金标准提高随之的各项保险及住房补贴缴费增加。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我单位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海南白驹学校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海南白驹学校共有车辆1辆，为一般业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海南白驹学校22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7260.41万元、政府性基金0万元、其他收入44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等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